序跋精粹

飘落山谷的玫瑰花瓣的声音

汪涌豪

就个人来说，写诗不过是近三年的事，但喜欢诗却远不止三十年。

这三十年中，读过许多书，但记住的不是很多。留下可以记住并相信的，多半是诗，或与诗有关。所以有时会说自己与诗有缘，原非过甚其辞。对此，别人也许不怎么觉得，自己也懒得说明。是为痴。

间有一二故人动了好奇心，来问发生了什么。其实能发生什么呢，不过是随时间推移，渐渐了解了自己；又随人之将去，自然而然地学会了更多断弃。但这样的解释似乎仍没什么说服力，因为在常人眼里，诗是这样的东西，它只会使真实变得不真实，乃或在生活中不能真实，人才会去写诗。总之，如果人生果真是一趟忧伤的行历，那么它的先锋通常是诗，但拣尽寒枝后它的殿军，通常另有其人或事。

不能说持这种认识的人一定错了，连弗罗斯特都没法说服人不将诗视为装饰，一如丁香必定有它自己，但还是难逃被人用以调味食物的命运。至于想出版诗集，固无不可，希望它能被关注，就纯属马奎斯所说的丢一瓣玫瑰花入山谷，然后指望能听到它的回声了。不过饶是如此，个人仍觉得上述的认识不真。一个人偏好用诗来安顿自己，一定是切切实实地体认到诗是人心最大的真实的。此所以阿诺德称诗是“人心的精髓”，赫兹利特认为诗是“生活中最精细的部分”。

可用为佐证的照例是诗。如华莱士·史蒂文斯就曾有这样的诗句：“秋叶落尽之后，我们回归/一份事物的直感”。正因为诗须依赖直感，并只专注于或最擅长写直感，注定了它比其他文体都更努力地以裸出真实为职志，并更能让写诗或读诗的人藉此不惮面对真实的世界，乃至真实的自己，既足证自己有自信，因为他根本不以自己的拙于应世为意，他坚持按自己的意思活，并当生活给的不是他想要的，仍因为有诗而相信，能安静；又足证自己够诚意，因为他认定“诗是抗拒不完美现实的一种方式，亦为创造替代现实的一种尝试”，一如布罗茨基所说，这让他在心里祛除一切功利的计较，全不算计与人沟通的成本，是最执意地要将倾诉进行到底，并当别人不能理解，决不强求同情；万一对方懂得，也不必然会有望外之喜，只是更确知诗的力量而已。

此外，诗的无可替代就都在它有恰如其分地传递人心精髓和生活的精细的形式了。即它能假一种特殊的语言，造成动人的韵律和节奏，来传达人内心的情感，进而调用比喻、象征等修辞手段，凝合成可移合、嵌接和转换的意象，多角度表达这种情感的力度与速度。正是这种特殊而强烈的“内指性”，使诗与其他文体区别开来，成为如薄伽丘所说的一种“精致的讲话”。由此带出的魔力，足以让人面对生活中任何言说的寒俭和表达的苍白，宁可选择沉默，也不愿哓哓不休，进而认为有些话是不说与说一样真，更有些话一旦说出来就必须浃髓沦肌，直达人的心底。

在这方面，几个世纪以来的中西诗人和诗论家们都有过精彩的论述，也留下了许多可称经典的诗作。直到一百年前西诗传入，在中国人的抒情与西方诗的浪漫的颉颃中，尤其在传统与当下的交互激荡中，面对着一边是认定唯诸夏独有的俪文律诗，才可与外域文学一较高下，一面是坚持唯文废骈、诗废律才是进步，才有出路，一些新文化阵营中的人在响应胡适倡导的“自然音节”同时，已不时“勒马回缰写旧诗”。至于那些持文体本位的新诗作者与诗译者，基于汉语的特性，体认着悠长的中国古典的传统，更留心梁启超提出的“新意境”、“新语句”和“以古人风格入之”的作诗三原则，希望通过“敛才就法”的修炼，来成就“诗界哥伦布”的伟业。他们孜孜矻矻，比勘中西声律之异同，追求诗与音乐的联通，由此讲字节和顿数，衡音尺和音组，并经上世纪五十年代往下直贯到今天，对如何守正开新，在脱弃旧体诗束缚的同时，造成节有定行、行有定拍，并换韵有序的新体格律，仍多有艰苦的探索，更抱有绝大的热忱。

个人的趣味，与这种主张更接近一些，并觉得经由意象派的译介，中西诗可共通的一面已大体为人所知。当然，其间的差异也更加显而易见。及至二十世纪以后，西方诗歌和诗学理论被不断引入中国，有的诗人还亲来中国与读者分享自己的经验，这导致了新诗体式的多样化已日渐成为不可逆转的趋势。其中不重字而更重句与语段的锤炼，不重段式均齐、章法互应而更多放任诗意流散和诗行出入，更是成为风气。其下焉者，更挟“日常写作”的诉求而沦为“口语诗”、“废话诗”。但正如不论在前现代还是后现代的语境下，西人作诗论诗都好讲意象，中国古人也一直很重视意象的营建；不论古代还是现代的中国人，作诗论诗都好用典故，西方诗人和诗论家也同样每常出入希腊罗马，像哈罗德·布鲁姆《读诗的艺术》在讨论讽喻、提喻、转喻和隐喻的同时，就特别谈到用典。至于因语言不同，中西诗人追求诗歌警策的方式固然有所不同，但在诸如从整体上追求诗的陌生化方面，宋明以来诗家通过处置诗歌中的闲言助字，来求得诗品诗格的不同凡俗的讨论，与欧美结构主义学派和形式主义批评中有些论述，其实并无二致。要之，一个是诗与乐从其发端到流变从来联系密切，是为诗乐一体；一个是抒情诗在词根上就与乐器有关，决定了其自由抒写必定不离节奏，并只有赖富有形式感的整赡节奏才能真正实现。

所以就诗歌内蕴的营造而言，个人最在意的是前已述及的写出自己直接感知到的心底的真实，并因为有意赋予这种真实以更广大的指向，而不免常以诗人所谓“此时此刻我在说一件事情，而在表达时我所说的也许又有些超出那件事情”为极诣。而在形式上，如果说新诗的确存在自由体和格律体的大致分野，那么自己更愿左右采获，务求综合其所长，尤其希望能打通古今与中西的界域，更充分地开显创作背后所隐蓄的中国文化的底色。

这个说起来容易，要做好很难。好在收在这本集子里的130首诗，都是写个人在欧洲的行历。欧洲的历史与文化同样悠久而复杂，许多此前根本不了解，有的虽略知一二，一旦身临其境，仍不免惊诧莫名。由此产生的心灵震撼，不作诗真不知如何消解。但也因为这样的缘故，似天然地就在写作之初，要求自己更多地投入，化身为客观而不偏狭的异文化的观察者。与此同时，提醒不要忘了比量从来的传统，检视自己的内心，也是题中应有之义。因为这是自己所见到的欧洲，又因为是在诗中，它可能并未这样发生，甚至并未真实展开过，只是被自己的“误读”，唤出了它将要到来的可能。这样的幽窈悄恍，本身就非常诗歌。

现在，再看这些旅途中草成的诗，回忆十年间行过的每一处川原和山峦，它诞育于大地的灿烂文明，自带光环，是那样富有诗意甚至神性地根扎在欧罗巴厚实的土壤，和每一块不可思议的岩石的缝隙，而它精神的枝条，仍借着这块土地上伟大人物的不朽创造，既通过文物制度，也每借助色彩和音符，在阳光下向我招摇。这当中，自然不会少诗人，譬如在塞特和蒙彼利埃的瓦雷里，他的故居、博物馆和滨海墓地，直接引动了我郁勃的诗兴。故收入集中的墓前吟唱外，我另口占了一首七律，贴在早已空无一物的他故居的门前：“簇锦篱花照眼青，萧森柏树属云停。曾传孤耿欣神助，还剩清衷赖鬼听。目想日迟能去海，魂招风软不来庭。问随心事归何处，分与浮生到杳冥。”

在我快写完这篇后记时，亚平宁半岛的太阳想必已经升起，莱蒙湖的鹅也开始从温暖的翅膀中探出它们的头。等着下一个十年，还会去履踪未及的每一个地方的我，应该还会被许多的风景和人感动。这样的情景，太像维多利亚时代诗人丁尼生《尤利西斯》所写的：“尚未游历的世界在门外闪光，而随着我们一步一步去前行，它的边界也不断向后退让”，“尽管已达到的多，未知的也多啊”，“几次生命堆积起来尚嫌太少，何况我唯一的生命已余年无多”。

（本文为译林出版社即将出版的汪涌豪诗集《云谁之思》后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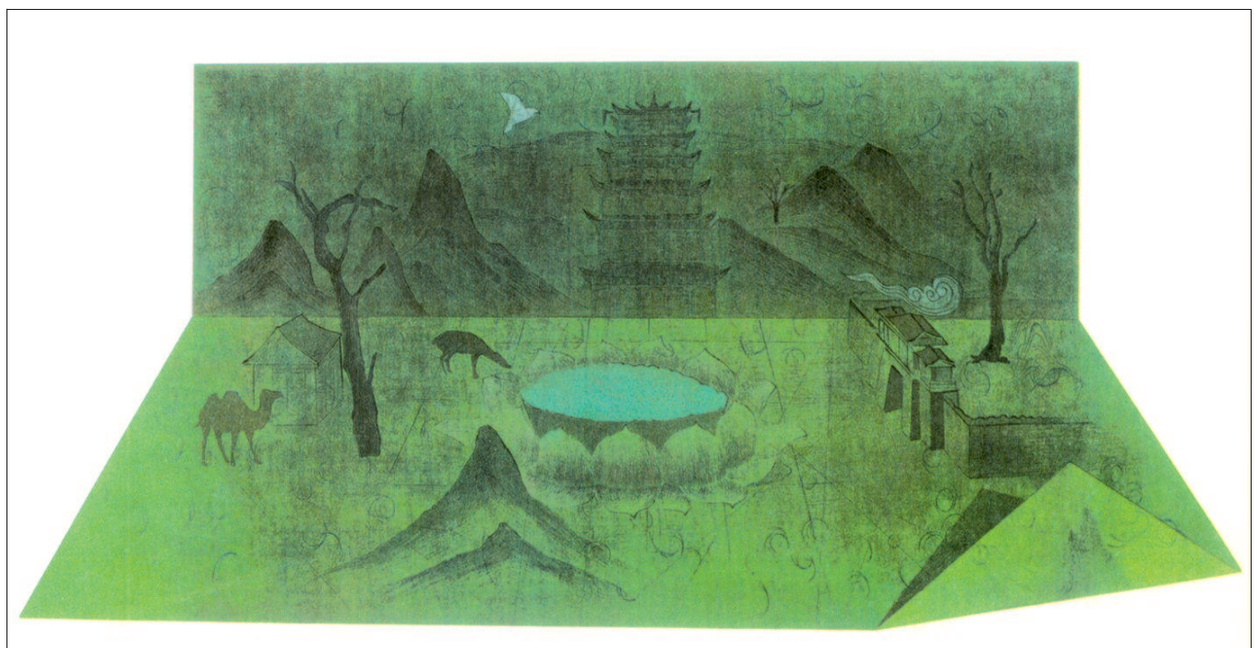

西歌行（版画） 任慧慧

看隧道的老表

李新勇

离开故乡多年，每次探亲，除了想多陪伴年迈父母，我就想去看看我的傻子老表。多年来，因假期太短，一直未能如愿。这一次，来去都乘飞机，省出不少时间，而且有机会把一年的公休假跟过年的长假绑在一起，终于如愿以偿。

再不去也不妥啊，他比我大十岁，再过四五年，他就退休了。他的女儿女婿在海外，到时候想见他，不知道该上何方去寻呢。别说将来不知道他的地儿，我连他现在在哪儿，也不得不去问他妻子。

他的妻子，我的表嫂，一个拥有三百多号员工的土特产进出口公司董事长，听说我要去看她的男人，干练的脸上露出亲切的笑容，她说她派车送我去。我说老表每次往返你这里，是你派车还是他自己乘车。表嫂说以前他自己乘车，现在他自己开车。我说，那我还是自己乘车去吧，看看他曾经走过什么样的路。

出了门我想，我这傻子老表果然傻到家了，其他别说，表嫂是个前呼后拥、腰缠万贯的老板，而自己却是个隧道看守员，单凭这一点都能斩钉截铁认定，他是个不折不扣的傻家伙。

我这个傻子老表，曾经是我的偶像。他脑子好使，读书过目不忘，初中毕业考上铁路中专，一转身就脱离了农民身份，成为公家人。1980年代，在面朝黄土背朝天靠老天爷赏饭吃的乡村，这种华丽的转身是具有模范效应的，他是我们羡慕和崇拜的对象，也是家长教育子女挂在嘴边的正面典型。中专毕业，他不费吹灰之力，娶了同样在铁路上工作的漂亮媳妇。他的工作地点在一百多公里之外一个火车站，具体做什么工作，他的父母似乎说不好，总之一两个月回家看一次父母，来去匆匆。

我考上大学那一年，他不知从哪里得到消息，乘回来探亲之机，送了我一床毛巾被。那时候，我们弟兄四个都在读书，家徒四壁。这条毛巾被，是我最值钱的行李。在大学里，这条厚实的毛巾被，白天搭在床沿上，当坐垫，以保持床单被子整洁，晚上当被盖之一，夏天直接搭到肚子上，冬天盖到被子上。一直用到我沿江东下，定居江尾海头。这份情谊，我断断忘却不了。

人们开始认为他是傻子，是从他放走窃贼开始的。据说一天晚上，窃贼趁他熟睡之际入室盗窃，被他捉了个现行，他不但不把那家伙扭送派出所，还问人家遇到了什么难处，拿出钞票给贼人，然后开门送贼。从前有开门揖盗，如今变成开门送贼，各有千秋，互不逊色，用村里人的话说，都是脑子缺八根筋的人才干得出来的。

后来中专文凭不吃香了，遍地都是大学生，他便从车站被安排到更远的地方做了隧道看守员。他妻子离职下海，生意越做越大，现在在大西南，拥有15家连锁土特产进出口公司。按照常理，他早该成为妻子的帮手。即使什么都不干，窝在家里享清福，也不至于被人当作傻子。

通过北斗导航，很快查到老表看守的隧道，一千多米长，在横断山的崇山峻岭之中，两头没有站点。这种地方，过去多半与世隔绝，纵有七情六欲，没地方施展，只要剃个光头，谁都可以立地成佛。

不到两百公里的路程，换了三种交通工具，打听了十多个人。景色没说的，四围大山，面临深谷，谷底平原，四方八面全是草木和山树，没有人烟。接到我的电话，他站在隧道门口迎接我，左手手电筒，右手钢锤，头上有头灯，牛皮工具包向左斜挎腰间。快三十年不见，他没有发福，仍然清瘦，只是容颜苍老，面皮黑得像擦亮的铁器。

正是吃饭的点，没有火车经过，他从工具箱里取出一把手电筒递给我，把我往隧道中领。进入隧道二十多米，黑暗立即把我们湮灭，两只手电和老表额头上的灯，证明还有两个活人存在。在隧道中部有三个避车洞，中间一个摆上了两张凳子一个暖炉，旁边简易的工具桌上两个保温饭盒，就是我俩的中饭。他招呼我坐下来，趁着没有火车经过，赶紧吃饭。

我问他一年到头到底在防备什么，又没见他带枪。他说的确不需要枪，但需要钢锤、钢尺、数显扳手、电子硬度计、红外测距仪等十多种工具，都在挎包里，还需要眼睛，这一条隧道虽不算长，但修建于1970年代，当年建筑材质和技术有限，加上处在构造地质层上，容易出现裂纹和渗漏。这条铁路每20分钟就有一列火车往返，因此他每天要巡检三个来回，主要观察哪里有裂纹、哪里有渗水和空鼓，通过敲击铁轨和临时停车的火车车轮和车厢，判断铁轨和火车的情况，手上的电筒既可照明，还可以打信号。这活儿他一干，就快三十年了。

我问他为啥不跟表嫂做生意。他说他曾经停职了一年，两个月在他妻子的公司里吃闲饭，十个月在医院和家里养病。“心病。”他说。妻子的生意他一窍不通，帮不上忙，白天晚上闲得慌，关键是脑子里全是隧道里的岩壁和铁轨，睡不着，心脏像被人挖走了，跟谁也不想讲话，后来发展到不睡觉，还胡言乱语，像个疯子，走出去便自己找不到回家的路。妻子懂他，待他病愈，支持他来上班。用他妻子的话说，只要他没病没灾，他喜欢干啥只管去干。我说，照你现在这样子，退休以后怎么办。他说，退休是退休，退了休就没了牵挂，我现在已开始练习退休后的心态。

正说着，一列火车驱赶着满隧道强烈得睁不开眼睛的光芒呼啸而过，巨大的咔嗒声震得耳鼓麻木失灵，疾驰的寒风带着沙粒和灰尘打在脸上，细小的疼痛在脸上像花朵一簇簇绽放。老表在火车进入隧道的时候把两个饭盒盖上，沙粒打在饭盒盖子上，滴滴答答脆响。他笔直站立在避车洞中，打开手电筒，表示隧道内一切平安，火车只管安心通过。

吃了饭，巡检完剩下的隧道，返回到刚才迎接我的地方，距隧道口十来米的一块平地上，一间十来平米的红砖小屋里，办公桌、电话、床铺、简易灶台，一应俱全。我说，换了我，坚持不下来。老表笑笑，“你一年到头写作，换了我，我也坚持不下来。”说罢，我们对着眼前深邃的山谷笑起来。

在巴金家『偷书』

陈喜儒

1980年4日17日，中国作家代表团（团长巴金，副团长冰心、林林，团员艾芜、公木、草明、杜鹏程、敖德斯尔、邓友梅，随员吴青、李小林，翻译陈喜儒）结束在日本的访问， 由长崎回到上海。18日那天开完总结会，有人说，去巴老家看看，向巴老道个别吧！大家一致赞成。19日上午，我们乘坐一辆小面包，去巴老家。拐进武康路，远远就看见巴老等在大门口，如雪的白发在春风中飘荡。

在客厅里，巴老把签好名的书一一送到每人手里。一本是巴老的散文《爝火集》，一本是巴老翻译的俄国赫尔岑的《往事与随想》。巴老在给我的《爝火集》扉页上写道：赠喜儒同志 巴金 八〇、四、十八；在《往事与随想》的扉页上写道：赠喜儒同志 巴金 四月十八日，但没写年份。我如获至宝。

我是第一次到巴老家，突出的印象是书多。客厅里，楼道口，阳台上，厕所间，到处都是。我和杜鹏程想看看巴老的书房，就结伴上了二楼。书房四壁都是书柜，各种外文辞典很多，占据了很大空间，而且都摆放在顺手的位置，看来这些是巴老经常使用的工具书。还有一些日、英、法、俄、世界语等外文书刊和部分线装书。三楼是书库，地板上，书架上，到处堆着书，弥漫着旧书刊特有的气味。

我们从三楼下来时，巴老陪冰心老上楼来。巴老说：“小陈，你需要什么书，自己随便拿吧，我这里买书方便。”我喜出望外，随手在书柜里拿出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的《往事与哀思》，其中有巴老怀念何其芳的文章《衷心感谢他》，想必是出版社赠送的样书，但我没问巴老这书还用不用，就在扉页上写道：巴老家的书，可以随便偷，随手拿了一本，作为纪念。1980、4、19。我写完，读给巴老听，对巴老说，您得签字，证明此言不虚，否则别人会认为我是吹牛，或者是顺手牵羊，那就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巴老笑着说，好的，好的，拿着我的笔，写上“巴金”二字。杜鹏程也想要一本《往事与哀思》，但书架上没有了，巴老说：“还有，还有，我去找。”后来不知从哪里找到了一本，晚上叫人捎给了杜鹏程。

我们告辞出来时，巴老一直把大家送上车，又特意过来对我说：“小陈，你什么时候想偷书，什么时候来，我随时欢迎。”大家都笑了，说今天出了个“小偷”。

1981年4月16日，巴老到北京开会，住在国务院第九招待所，我去看他。巴老说：“欢迎你到我家来偷书。”我说：“等您的《随想录》印出来，我得多偷几本。外委会的人都想要呢。”我再去巴老家时，给巴老一个名单，巴老照着题签，费了不少时间。我很过意不去，巴老说：没关系的，年轻人喜欢读书，是好事，我支持。

1981年10月13日，巴老从欧洲访问回来，住在燕京饭店。巴老问：“我的《随想录》第二集给你了没有？”我说没有。巴老起身找书。小林说：“他过几天到上海来，叫他到家里来拿吧。”我说：“好，自己去偷。”巴老说：“我的那几架书，你喜欢，随便拿。你在文章中说到我家随便偷书，去了又不多拿，只造舆论，没有行动。”小林说：“你叫他随便拿，他又不好意思多拿了。”巴老嘿嘿地笑起来。巴老所说的文章，是指我在《江城》杂志上发的那篇《在巴金家里做客》，其中说到了“偷书”事，巴老不但看了，而且看得很仔细。

1982年4月12日晚上，我送走日本《文艺春秋》社代表团，去巴老家，聊了一个多小时，临走时，对巴老说，吴青叫我给她带些书回去。我又到了巴老二楼的书房。巴老为吴青选了三堆书，都是英文的。巴老说：“这里的书，你喜欢什么，自己选吧。”看着那些书，我眼花缭乱，顺手拿起一本北京市中国书店出的《言文对照古文观止》，并用铅笔注明：一九八二年四月十二日晚从巴老家拿来。巴老递给我一本厚厚的《外国文学作品提要》，说：“这本可能对你有用。”但巴老一看，是第二册，又蹲下在书堆里找第一册。我看那堆书摞得很高，从中找书，简直是大海捞针，而且也不知道第一册是否在这里面，赶忙对巴老说：“您不用找了，我先拿这一本，以后找到第一本，我再来拿。”小林递给我一本《花的尸骸》，是日本作家森村诚一的作品、云南出版社1981年出的。巴老知道我对日文书感兴趣，说：“以后把有关日本的书归拢在一起，你自己选好了。”当年9月，我又去上海，在巴老家拿了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的《黑岛传治短篇小说选》，田宫虎彦的《菊坂》，并在扉页上写道：1982年9月28日下午3时，巴老在家里送给我的。巴老还说，“以后有关日本的新书，我都送给你。”

但巴老的日文藏书不多，在捐给北京图书馆、上海图书馆等图书馆的约3万册图书中，日文书仅有430册，估计都是巴老六次访日带回来的。还有一些日本作家的签名本，如今仍放在巴金故居，其中有井上靖的《桃李记》《孔子》《苍狼》、野间宏的《青年之环》、水上勉的《越前竹偶》《雁寺》《灵异十话》、大江健三郎的《小说的方法》、松本清张《日本的黑雾》《小说日本艺谭》、濑户内晴美的《怀念》等等，但也不全，因为有些日本作家到巴老家拜访时，我是现场翻译，亲眼看到了他们赠给巴老的书，如《浮华世家》的作者山崎丰子送给巴老的是三卷精装本《两个祖国》，在这些书里没有，可能混在日文书中捐给图书馆了。巴老送给外宾的主要礼品也是书，如送日本首相大平正芳与野间宏、井上靖、水上勉、丰田正子等都是蓝绸面特装本《家》《春》《秋》。

巴老一生爱书如命。到法国留学时，他是个穷学生，日子过得很清苦，但也要省吃俭用，用余钱买心爱的书。到日本留学时，他已经是著名作家，经济条件有很大改善，买了不少英日文书带回来。在国内旅行出差，到北京开会，他也是一包又一包地往家买书。据统计，他藏书七万余册。为了购买收集收藏这些书，不仅穷其一生所得，还耗去了大量心血和精力，但他说他的钱是书中来的，也要用在书中。

从1980年春天开始，巴老每出一本新书，都忘不了给我。他身体好时，亲自打包，提着从武康路到淮海路小邮局去寄。后来巴老摔伤了脚，行走不便，我就去巴老家拿。《巴金全集》平装本26卷，我是分两次从巴老家拿的，但摆在一起一看，不知为什么，少了第17卷。我对巴老说少了一本，巴老说：“好，我给你补齐。”巴老一直惦记着这件事，有一次去巴老家，他找到一本第17卷精装本，签名送给我。我说：巴老，等我穷得揭不开锅时，就去卖这本书。听说有您的签名，可以卖好多钱呢！巴老笑着说：好好好。

1995年5月6日，我去华东医院看巴老，他拿起上海远东出版社出版的《再思录》，写上“送给小陈巴金”这六个字后，累得气喘吁吁。外孙女端端在身边，巴老叫她帮着写上日期“九五、五、六”。巴老说，“我叫你小陈，你不生气吧？其实你也不小了。但我九十多岁，还可以叫你小陈。”我说，在巴老面前，我永远是小陈，没有希望被提拔为“老陈”啦。巴老笑出声来，很开心。

1998年9月29日下午，巴老在西子宾馆会见日本友人古川万太郎。这是巴老最后一次会见外国友人，他说：“我有许多话要说，但没有力气，说不出来。字也写不了，手不好用，所以心里着急，请你代我向老朋友们问好。”巴老赠给古川一本画册《巴金对你说》，虽然手抖得很厉害，拿不住笔，但他仍坚持亲自题签，他说：“古川先生的先生两个字写错了，擦掉重写的，实在抱歉，但这样真实。”

巴老送我的最后一本签名本，是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的《巴金译文全集》十卷本。上面没写赠或送给，也没写日期，直接写陈喜儒同志，巴金两个字，像是描出来的。我知道，巴老没有力气了，写不动了。看着这七个来之不易的大字，我热泪盈眶。

有一年我去上海开会，住在淮海路，发的材料很多，到邮局去寄快递，一个年纪大些的职员告诉我，当年巴金先生经常到这里寄书。我想，在巴老赠我的书中，也许就有从这里寄出的吧？